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林雅柔
電話：7273173#403
電子信箱：lisalin5525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彰化市大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3047794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要點總說明、逐點說明表及設置要點(電子檔共3個)

(376470000A_1130477941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30477941_ATTACH2.pdf、376470000A_113047794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本府訂定「彰化縣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設置及運作要點」，自113年8月1日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送「彰化縣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設置及運作要點」、修正總說明、要點及逐點說明表各1份。
- 二、相關電子檔已公告於本府主管法規查詢系統
(<https://lawsearch.chcg.gov.tw>)，請自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、本府教育處

